泉州师范学院文件

泉师人〔2017〕62号

**关于调整泉州师范学院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**

各学院，机关各部（处、室），各直属单位：

 因学校干部人事变动，经校党委常委会研究，决定调整泉州师范学院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。具体如下：

 **一、**人员组成

组 长：朱世泽

副组长：屈广清

成 员： 高云程 林 伟 王 珊 陈亚兵 邱银富 杨晓翔

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人事处，负责开展日常工作。

二、工作职责

1.领导开展学校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工作，研究确定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实施方案及实施细则，审定岗位聘用结果。

2.领导开展教师、实验、教育管理研究等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，以及其他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推荐工作，审定专业技术职务聘任。

3.领导开展教职工年度考核、聘期考核等工作，审定考核结果。

4.研究确定清源学者特聘教授、讲座教授聘任人选。

5.研究决定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工作其他重要事项。

泉州师范学院

 2017年5月10日

 抄送：市委编办、市人社局、市教育局，校领导。

 泉州师范学院党政办公室 2017年5月19日印发